

孫崇修老師紀念獎學金頒發要點

108年3月12日經行政會報通過

一、緣起：

孫崇修老師，祖籍安徽當塗，民國五十六年生於台北公教家庭，聰穎慧黠，幼時即輕鬆即讀完多部歷史名著，學業方面尤其順利，畢業於國立台北師專附小、台北市立和平中學、國立臺灣師大附中、國立臺灣大學經濟系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。先後於新北市立板橋國中及國立頭城家商任教，除擔任公民老師外，曾任訓育組長及綜合高中部學術學程主任，作育英才無數，將偏鄉普遍極其平凡的孩子們，教育成力爭上游為社會國家盡力的人才，多次締造學生升大學之紀錄。孫老師平日以校為家，與同事學生們朝夕相處，古道熱腸，常為大家排憂解難。因本身熱愛音樂，尤衷民歌演唱，常與師生同樂，後參與人數漸多，遂協助當時學生成立熱音社，並多次成功舉辦成果發表與聯歡晚會，現場熱鬧非凡聲名遠播遍及蘭陽地區，吸引不少附近國中學生慕名就讀，一時蔚為佳話。

孫老師於民國一〇八年在睡夢中離世，為使其「堅持理想，不畏艱難」的精神得以延續，爰透過家屬及故舊共同發起捐助成立此一獎學金，盼在校學子精進學業，社團活動積極參與，培養團隊榮譽精神，景仰並效法其人其事，能孜孜不息益加奮勉，學有所成回饋社會。

二、經費來源：

所募集款項以指定用途方式存入校務基金專戶，並以本金發放獎學金，未來持續接受各界捐款。

三、獎勵金額與名額：

1.綜合高中學術學程社會組（普通科社會組）

高二、高三每班各三名

第一名每學期5,000元

第二名每學期3,000元

第三名每學期2,000元

2.綜合高中學術學程社會組（普通科社會組）一般大學升學獎勵

錄取國立臺灣大學每名100,000元

錄取其他國立大學每名5,000元

錄取私立大學每名2,000元

四、申請日期：配合學校行事曆，於上述成績揭曉或放榜後兩個月內受理申請。

五、聯絡人：本校獎學金業務承辦人

六、發起人：魏遠斌先生（0922840075）

七、本辦法於108年03月12日經行政會報討論通過，呈報校長核定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八、未來因國家政策改變、學校學制異動或其他各種因素，造成獎學金執行內容須做必要修改時，由聯絡人通知發起人重新議定之，呈報校長核定後實施。